

玉溪市房地产业协会文件

关于全力做好玉溪市房地产行业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倡议

全市房地产行业相关企业及各位会员：

为维护公共卫生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的平安健康，市委、市政府启动玉溪市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清形势，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全力以赴、积极稳妥地做好我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为加强做好我市房地产行业疫情防控工作，特向全市房地产行业相关企业及会员单位发出如下倡议：

一、全市房地产开发、物业、中介企业及各会员单位要进一步强化防控措施，全面做好各项应对工作。应暂停开放

各房地产开发企业商品房销售楼部和各经纪机构门店，并做好现场消毒和卫生防疫工作；暂停举办各类大型活动、员工集训、业务培训等活动，对工作人员加强安全意识和疫情防控指导，并加强对由企业自己持有、经营或使用的商业、办公类物业、楼宇及楼盘社区迅速会同物业企业和其它关联合作机构，加强现场消毒防疫措施，不留死角。

二、企业内部应立即排查、统计员工节前、节后离开、返回玉溪情况，特别是来往重点地区员工动态信息，及时提示疫情防范，做到相关信息动态更新，及时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告。

三、各物业企业应加强疫情防控宣传工作，加强对服务场所的管控，确保做好辖区内共用设施设备的消杀和管理工作，加强小区门卫执勤工作，严格落实非小区外来人员及外来人员和车辆的排查核查、登记工作，建立节后返工人员健康检查、备案机制，消除安全隐患。应强化与广大业主的宣传沟通，请广大业主理解、配合和尊重物业服务人员在非常时期的管控工作措施，引导业主积极参与防控工作，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四、务必高度重视当前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杜绝疏忽大意，不抱侥幸心理，积极服从、配合政府相关工作安排，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特此倡议

